

时间	事项
2.26	开学
	开学一周内完成预答辩收尾工作
3.14前后	研究生院统一组织查重
	降重修改
3.21起	外审
4月底-5月初	外审意见反馈
5.1后	研究生院组织第二次查重
	降重修改
5.10前	论文（含作品）提交答辩委员会
6月初	各专业毕业答辩
	毕业典礼、学位授予

以上安排若有变动，以研究生院实际通知为准

时间	事项
2.26	开学
	开学一周内完成预答辩收尾工作
3.14前后	研究生院统一组织查重
	降重修改
3.21起	外审
4月底-5月初	外审意见反馈
5.1后	研究生院组织第二次查重
	降重修改
5.10前	论文（含作品）提交答辩委员会
6月初	各专业毕业答辩
	毕业典礼、学位授予

以上安排若有变动，以研究生院实际通知为准

时间	事项
2.26	开学
	开学一周内完成预答辩收尾工作
3.14前后	研究生院统一组织查重
	降重修改
3.21起	外审
4月底-5月初	外审意见反馈
5.1后	研究生院组织第二次查重
	降重修改
5.10前	论文（含作品）提交答辩委员会
6月初	各专业毕业答辩
	毕业典礼、学位授予

以上安排若有变动，以研究生院实际通知为准